

**策略發展委員會
經濟發展與內地經濟合作委員會
2007年5月31日第九次會議
席上意見摘要**

(譯本)

主席歡迎各委員出席會議。

I. 續議事項

2. 主席報告，本委員會第八次會議的席上意見摘要已送交各委員及有關政策局和部門，並上載策發會的網頁。

**II. 進一步發展香港的金融服務
(文件編號：CSD/EDC/2/2007)**

概述

3. 委員普遍贊成香港應大力維護其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以面對其他金融中心的激烈競爭。雖然香港在法治、資金及資訊自由流通、稅務及規管制度、市場建設等方面仍較區內其他城市優勝，但仍須繼續加強人才供應和提高其質素，以及提升規管制度的效率。這些都是支持本港金融服務業發展的重要因素。

培養和吸引人才

4. 多名委員均強調充足的優質金融服務從業員的重要性。有些委員認為，政府應更積極培養本地人才，以及推廣金融服務從業員的培訓和再培訓工作。同時，政府應簡化入境程序以吸納人才。一名委員提出，政府應縮短引進海外金融服務業人才來港工作所需的處理時間，由現時的6至8個星期減至一個月以內。另一名委員則認為，政府

可參考新加坡政府的各項就業計劃，以吸引海外人才來港工作。

利用內地迅速發展的機遇

5. 委員同意香港應利用內地經濟迅速發展這個機遇發展本身的金融服務，並為內地的金融發展及改革作出貢獻。同時，香港亦可在內地與世界各地之間的資金融通，發揮重要作用。不過，當人民幣全面自由兌換及內地金融市場完全開放後，這個機遇便可能逐漸失去。

6. 委員亦普遍認同經濟高峰會的金融服務專題小組於本年 1 月發表的報告所提出中港之間的“互補、互助和互動”關係、五個策略方向，以及行動建議。他們支持早日推行有關建議。

7. 有見於上海朝向發展為內地主要的金融中心，一名委員建議香港應考慮與深圳、福建、廣東和廣西等鄰近省市建立策略性地區伙伴關係。數名委員亦提到香港應積極探討與深圳合作發展金融服務的空間。

8. 部分委員認為，為內地居民提供財富管理服務有可觀的發展潛力。一名委員建議，政府應趁着內地現時擁有龐大的本地流動資金，與有關當局探討採取措施，讓更多內地資金流入本港作投資用途。該委員進一步建議，政府應要求內地有關當局考慮調高內地人士出外(如往香港)旅遊時可攜外幣的上限，並考慮准許內地人士到香港的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開設戶口。某程度上，這些建議是把現在已進行的活動規範化。此外，一名委員認為，香港的資產管理、保險及再保險業在內地仍大有擴展的空間。該委員又指出，香港應繼續把本身定位為內地企業上市的首選地點。

亞洲其他國家的商機

9. 多名委員認為，香港金融服務業在開拓其他亞洲和伊斯蘭國家的市場方面，例如越南、中東、印度和東南亞

等，亦同樣重要。一名委員表示，香港金融服務業尚未為這些市場提供服務作好準備，並且缺乏專業知識以充份利用亞洲和伊斯蘭國家市場不斷增長的需求。另一名委員建議，政府應考慮給予越南及其他具發展潛力市場的商人免簽證入境，以促進商貿和投資活動。

10. 委員亦提到，香港擁有完善的金融服務基礎建設，例如即時支付結算系統，使香港較亞洲其他城市更具獨特優勢。一名委員建議，香港應研究股票市場可否以多幣種結算，容許以外幣為計算單位的股票進行買賣。

發展其他金融產品

11. 多名委員認為香港應加強債券、外匯及商品期貨和期權的市場發展。此舉不但擴闊香港金融市場的產品類別和擴大市場功能，亦可配合內地企業在管理有關匯率及商品價格波動的風險上日益增加的需求。

12. 一名委員特別提到，鑑於香港鄰近內地，而內地的燃油需求量又大，再加上我們具備發展成熟的金融體系和司法制度，香港在發展石油產品期貨方面具有相當大的相對優勢。目前，大部分與石油產品有關的商品期貨市場和對沖活動，均在新加坡進行。

其他

13. 部分委員關注到現時創業板交投量偏低的問題。他們認為，與新加坡和倫敦相比，香港一直沒有充分利用創業板的潛力。他們建議檢討創業板的運作，以吸引及提供機會予二線的內地中小企，讓它們除了在本港的主板市場外，也可以在香港的股票市場集資。一名委員建議應為創業板創立另一個市場，類似獨立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以外的美國納斯達克證券市場。

14. 一名委員指出，不同金融中心的規管機構在遵循成本和工作常規方面的差異，是跨國金融機構考慮在何處推出新金融產品以及辦事處選址的重要因素。該委員指出，

政府在決定金融政策及有關措施落實推行均需時甚久，對吸引國際企業來港設立總部或辦事處而言，實欠缺競爭力。

15. 數名委員對政府最近取消遺產稅和豁免離岸基金繳付利得稅的措施表示讚賞。他們認為有關措施有利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尤以資產及財富管理為然。

16. 主席提出以下各點：

- (i) 政府一直與中央就香港和內地在金融服務方面加強合作一事保持緊密聯繫；
- (ii) 他知悉溫總理曾在本年一月底舉行的全國金融工作會議上表示，內地會繼續推進與香港及澳門在金融服務方面的合作，並與香港進一步建立互補、互助和互動的關係，鞏固並發揮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和作用。據他所知，這是中央政府首次明確表示內地和香港兩個金融體系的關係，反映中央很重視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 (iii) 經濟高峰會行動綱領所提出的具體建議在推行方面已取得重大進展。除文件所述外，主席向委員補充最新的進展：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已安排於未來 6 至 9 個月在 13 個內地及其他城市推行一連串的巡迴展覽活動，推廣香港是全球和內地企業上市集資的首選市場；
 - 香港交易所已就創業板進行檢討，以改善其運作，並協助內地中小企在香港上市；

- 香港交易所及證券與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在本年 3 月發表有關海外公司上市事宜的聯合政策聲明，目的是通過釐清《上市規則》中的有關要求，方便海外公司來港上市。香港交易所亦已就此與哈薩克及阿布扎比簽訂諒解備忘錄；以及
- 關於與其他內地城市合作的問題，香港交易所已與深圳及上海的相關部門成立工作小組，研究金融服務業進一步合作的可能性。

(iv) 展望未來，金融服務仍會是香港最重要及最具發展潛力的經濟行業之一。政府會致力增強香港的競爭力，把香港發展為亞洲時區內世界級國際金融中心。政府的首要任務之一，是培育本地人才，讓他們獲得高質素的金融知識培訓，並開拓他們的國際視野。政府亦會鼓勵海外人才來港工作。規管機構一方面會維持穩健的規管架構，一方面會顧及企業為符合規定而付出的相關成本，在兩者之間小心求取平衡。當局或需再作檢討，審視是否需要精簡規管機構，以盡量減少架床疊屋的情況。

17. 由於這是委員會任期內最後一次會議，主席在會上向各委員致意，感謝他們自 2005 年 11 月以來就委員會的討論事項所作出的貢獻。主席宣布是次會議結束。

18. 出席會議人士名單載於附件。

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2007 年 6 月

策略發展委員會
經濟發展及與內地經濟合作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2007 年 5 月 31 日

Ninth Meeting of
the Committee on Economic Development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with the Mainland
of the Commission on Strategic Development
31 May 2007

出席人士

Attendance List

主席 :

Chairman :

The Financial Secretary

財政司司長

官方委員 :

Official Members :

Head, Central Policy Unit
Director, Chief Executive's Office

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
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Dr CHAN Man-hung, J.P.
Mr CHAN Yu-ling, Abraham
Mr CHANG Ka-mun
Ms CHIANG Lai-wan, Ann
Mr CHOI Koon-shum, Jonathan, J.P.
Mr CHUI Yik-chiu, Vincent
Mr FUNG Hau-chung, Andrew
The Hon LEUNG Kwan-yuen, Andrew, S.B.S., J.P.
Mr LIU Changle, J.P.
Ms LO Kai-yin
Mr LO Wing-hung, B.B.S.
Dr LUK Tei, Lewis

陳萬雄博士, J.P.
陳宇齡先生
張家敏先生
蔣麗芸女士
蔡冠深先生, J.P.
徐亦釗先生
馮孝忠先生
梁君彥議員, S.B.S., J.P.
劉長樂先生, J.P.
羅啟妍女士
盧永雄先生, B.B.S.
陸地博士

Prof LUNG Ping-ye, David, S.B.S., J.P.
Mr MOK, Charles P.
Mr NG Hak-kim, Eddie, J.P.
Mrs NGAN NG Yu-ying, Katherine
Mr TAM Wai-ho, Samson, J.P.
Mr WONG Ho-ming, Augustine
Prof YEUNG Yue-man, S.B.S., J.P.

龍炳頤教授, S.B.S., J.P.
莫乃光先生
吳克儉先生, J.P.
顏吳餘英女士
譚偉豪先生, J.P.
黃浩明先生
楊汝萬教授, S.B.S., J.P.

列席

In Attendance

Mr KWOK Kwok-chuen, B.B.S., J.P.
Government Economist

政府經濟顧問
郭國全先生, B.B.S., J.P.

Miss CHEUNG Yan-wai, Alice
Principal Assistant Secretary (Financial Services)2,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財經事務) 2
張恩瑋女士

Mr PENG Wen-sheng,
Head (External Division),
Hong Kong Monetary Authority

香港金融管理局外事部主管
彭文生先生

Dr WANG Chun-xin
Senior Researcher (1), Central Policy Unit

中央政策組高級研究主任(一)
王春新博士

因事未能出席

Apologies

非官方委員 :

Non-Official Members :

Prof CHAN Ka-keung, J.P.
Mr CHAN Mo-po, Paul, M.H.
Prof CHEN Kwan-yiu, Edward, G.B.S., J.P.
Mr CHUNG Chi-ping, Roy, J.P.
Prof ENRIGHT, Michael John
Mr FENG Xiaozeng
Dr HUI Cheuk-kuen, Desmond
Mr HUI Ho-ming, Herbert, J.P.
Mr LAU Siu-hong, Freeman, B.B.S.
Prof LIU Pak-wai, S.B.S., J.P.
Mr MA Fung-kwok, S.B.S., J.P.
Mr NG See-yuen, B.B.S., J.P.
Prof SIT Fung-shuen, Victor
Mr WAN Sui-lun, Raymond
Ms WONG Ying-kay, Ada, J.P.
Prof WONG Yue-chim, Richard, S.B.S., J.P.
Mrs YUEN SO Siu-mai, Betty
Prof YUEN TSANG Woon-ki, Angelina, J.P.
Dr ZEMAN, Allan, G.B.S., J.P.
Dr ZHANG Junsen

陳家強教授, J.P.
陳茂波先生, M.H.
陳坤耀教授, G.B.S., J.P.
鍾志平先生, J.P.
恩萊特教授
馮曉增先生
許焯權博士
許浩明先生, J.P.
劉小康先生, B.B.S.
廖柏偉教授, S.B.S., J.P.
馬逢國先生, S.B.S., J.P.
吳思遠先生, B.B.S., J.P.
薛鳳旋教授
尹瑞麟先生
黃英琦女士, J.P.
王于漸教授, S.B.S., J.P.
阮蘇少湄女士
阮曾媛琪教授, J.P.
盛智文博士, G.B.S., J.P.
張俊森博士